

安徽省农业科技教育中心 安徽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文件

皖农科教〔2021〕5号

关于遴选推荐“十四五”期间农民 田间学校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广播电视学校（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）、农业科教中心：

“十三五”期间，我省共挂牌成立农民田间学校220个。各级农民田间学校在市县农广校业务指导下，积极服务于我省农民教育培训工作，作用明显，尤其是在实训和现场教学领域，成效明显。

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1号文件和中办、国办印发的《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》精神，加快培养农业生产经营人才、农村二三产业发展人才、乡村公共服务人才、乡村治理人才和农业农村科技人才，“充分发挥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等培训机构作用”，“推动农民培训与职业教育有效衔接”，结合当地农

业产业结构变化情况，经研究，遴选一批“十四五”期间农民田间学校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遴选对象：有意愿培养乡村振兴人才，热衷承担和服务农民教育培训事业的现代农业产业园、农业科技园区、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场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。

二、推荐名额：依据当地农业主导产业数量及布局，县（市、区）校推荐一般不超过3个，市校推荐一般不超过2个。

三、有关要求：

（一）推荐分校认真填写《安徽省农民田间学校推荐表》，2021年5月10日前报至省校培训科；

（二）省校研究审批后，统一编号，统一挂牌样式，委托推荐分校制作挂牌；

（三）《推荐表》由市校统一汇总上报，没有市校的县级校直接报送省校；

（四）原认定挂牌的农民田间学校也可按此文件精神列入遴选范围；

（五）审批前省市校联合对部分推荐单位进行实地论证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徐辉 电话：0551-63434535

电子邮箱：xuhui37@yeah.net

附件：《安徽省农民田间学校推荐表》

(此页无正文)



附件

安徽省农民田间学校推荐表

单位名称			
通讯地址			
从业产业		经营规模	
法人代表		联系电话	
推荐单位及联系人			
推荐理由（介绍被推荐单位从业领域及经营规模；农民教育培训场地及设施、师资队伍等条件建设；农民教育培训业绩；农民教育培训意愿等）			

县级 校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
市校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无市校的县级校请同级农业农村局盖章)</p>
省校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

抄送：厅科教处。

安徽省农业科技教育中心

2021年4月6日
